

山东浩然特塑股份有限公司柔性聚砜系列 树脂生产项目节能验收公示

山东浩然特塑股份有限公司柔性聚砜系列树脂生产项目于2025年1月6日开工建设，于2025年3月10日完成建设。根据《山东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验收管理办法（试行）》（鲁发改环资〔2024〕657号）等有关文件规定，山东浩然特塑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人员对该项目节能报告中的生产工艺、用能设备、节能技术采用情况以及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进行了验收，并委托威海市鸿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节能验收报告。现将节能审查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公示如下：

该项目利用已建成的1#厂房将1条聚砜树脂和1条聚苯砜树脂生产线改扩建为2条柔性聚砜系列树脂生产线，经节能验收，项目实际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用能设备、能效水平等未发生重大变动，未采用国家及地方明令禁止和淘汰的落后生产工艺与设备，主要用能设备数量、参数规格、能效水平等与节能审查相符。项目落实了节能报告提出的节能技术和管理措施，能源计量器具配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项目节能验收测算的综合能源消费量当量值**6515.15**吨标准煤、等价值为**9599.14**吨标准煤，低于节能审查批复当量值**6763.87**吨标准煤、等价值**11143.43**吨标准煤。

项目落实了节能审查意见要求，节能验收结论为合格，特向社会公开结果并征求意见和建议。公示期自2025年3月19日至2025年3月25日。

联系人：刘卫星

联系电话：15550640045

电子邮箱：171443417@qq.com

山东浩然特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8日

